



## 52703 – 妇女是否到一定的年龄阶段就不需要监护人了

### السؤال

我是一名38岁的女教师，父亲去逝后，我就没有再婚，一直赡养着母亲，支付家里的全部开销。我想去朝觐，提交的申请已被批准。但我需要监护人的陪同，我兄弟又没有朝觐的经费，我知道应该由我支付他的费用，但我的能力也只能应付自己，所以我决定推迟到不需要监护人陪同的年龄在去朝觐，这样做对吗？心里一直为这事感到不安，请你们指教我该怎么做！

###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朝觐只是有能力的人应尽的义务。清高的真主说：【每个有能力旅行到天房的人都有为真主朝觐的义务。】《伊姆兰家属章》第（97节）

对于妇女而言，“能力”中就包括监护人的陪同。如果没有监护人陪同，朝觐对她而言不是主命。

《教法案例解答》（93/11）中提到：履行朝觐的条件之一就是“能力”，而女子的“监护人的陪同”就是“能力”之一。没有监护人的陪同，禁止她前往朝觐。只有在监护人陪同的情况下，朝觐对她来说才是应该履行的功修。清高的真主说：【每个有能力旅行到天房的人都有为真主朝觐的义务。】

《伊姆兰家属章》第（97节）

可参照《教法案例解答》（316）（5207）（34380）问

第二：没有说妇女到一定年限就不需要监护人的。成人之后，无论多大年龄只有在监护人陪同的情况下才能出门旅行。在这点上没有老人和年轻人的区别。因为使者（求真主赐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妇女不允许出门旅行，除非有监护人的陪同。”伊玛目布哈里和伊玛目穆斯林的传述。

我们曾在很多而问题中阐述过这点，请参照（47029）（25841）问

第三：妇女如果有监护人陪同，她应该支付监护人的开销。学者伊本·顾达麦（愿真主慈悯他）说：监护人朝觐的费用有她支付。因为监护人保护她一路的安危，是在这“路途平安”的范畴内。所以应由她支付监护人的费用，就如支付旅费一样。因此妇女的能力包括：旅费、交通工具、监护人陪同等。



《穆俄尼》（99/3）

赛勒贺斯说：如果监护人陪她同行，她的费用里就包括监护人的开销。《麦薄苏台》（163/4）

第四：如果因为费用的原因而推迟朝覲，你可以参照（11534）的解答。

真主至知！